



初審紙本送件(必繳資料)(P8)

- 每校「必」繳交資料(通常為組長)
 1. 校內科展辦理情形 1份 (由科展網站自動產生)。
 2. 作品送展清單 1份 (如附件四之一，由科展網站自動產生)。
- 每件作品「必」繳交資料(指導老師)
 1. 作品送展表 1份 (如附件一，由科展網站自動產生)。
作者、指導老師所有人員皆須簽名。
 2. 作品說明書 4份，請依附件六書寫說明裝訂成冊，總頁數共30頁，不含封頁、封底及目錄，但含附錄，檔案大小限10M。
 3.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1份 (如附件七)。
 4.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1份 (如附件八)。
 5. 安全審查自我檢核表 1份 (如附件九)。



初審紙本送件(檢附資料)(P8~P9)

- **限制研究**，請填寫「附件二之一~四」。
電壓雷射 X 光、脊椎動物研究、人類研究、基因重組實驗。
- **作品曾報名其他競賽**，請填寫「附件四之三」。
台灣國際科展、國中小學獨立研究...等。
- **延續性研究**，請填寫「附件四之二」。
原作品作者(學生)不異動，才是延續性作品，；作者團隊異動，視為新作品，需以A3大小檢附最近一次參展相關資料，例如：說明書、報告、海報、簡報...等，各4份。
- **跨校指導**，請填寫「附件十二」，指導教師至少一位為第一作者同校教師。
- **作品於大專校院(專業機構)實驗室製作，請填寫「附件十三」，參展同意書。(本屆新增)**



大專校院實驗室參展同意書

- 參賽作品如於大專校院(專業機構)實驗室製作，需繳交該單位之指導科展作品暨參加科展同意書。(P9)
- 專業機構實驗室研究資料或數據攜出須知會該機構指導負責人。



作品說明書注意事項(P15)

- 作品說明書自封面起請勿出現校名、作者、校長、指導教師、諮詢專家學者等之姓名及就讀/任職單位等資訊，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作者或指導教師之臉部。